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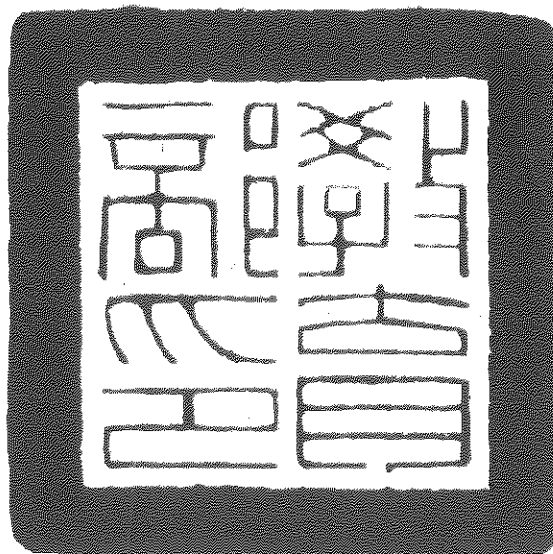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060075615B號



廢止「教育部獎勵產學合作績優及卓越進步大專校院實施要點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部長 潘文忠